

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审计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》，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，同意聘任王洪军先生为公司审计部审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聘任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王洪军先生个人简历如下：

王洪军先生，1985年生，本科学历。2009年-2010年任职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务室主任，2011年-2016年任职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经理。2017年3月加入公司，自2017年5月起任公司审计部审计负责人至今。

王洪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